

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（国办公开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聚焦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，压紧压实信息公开责任，健全完善信息公开体制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。2023 年通过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部门文件 1 个，信息 2 条，公开 1 件人大代表建议和 2 件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。在“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”微信公众号和政务微博发布信息 314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3 年通过网络平台收到依申请公开 2 件，均已依法按期办结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规范

网站信息发布，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，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信息安全主体责任，严格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信息发布前保密审查、公开属性审查、敏感性审查到位，有效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安全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做好微信公众号、官方微博管理工作，按照“谁开设、谁管理”的原则，落实新媒体平台主体责任，严格内容把关，充分发挥“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”微信公众号灵活便捷的优势，做好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工作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服务水平。以消除“指尖形式主义”为契机，认真落实“群主”第一责任，开展网络工作群摸排登记工作，清理临时工作群 1 个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、同推进、同落实，明确责任目标和责任人，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全力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，定期不定期检查信息发布情况，及时发现并改正存在的问题，力求公开内容规范、准确、及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，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定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“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”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关注人数较少，原创信息推送较少；二是依申请公开在办理过程中还存在延期答复的情况。下一步，我局重点做好以下两个方面工作：一是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不断加大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内容的公开、宣传和解读力度，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加强局微信公众号运维管理。二是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公开办理，加强业务培训，重点围绕《条例》做好专题学习，持续提升业务素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局领导高度重视，及时研究部署，安排1名党组成员全面负责，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的工作，结合本机关工作实际制定印发了《吴忠市审批服

务管理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并认真组织落实。一是**围绕绿色发展推进信息公开**。围绕绿色发展先行市创建、“六新六特六优”产业发展、重大项目建设、高质量发展等方面，通过发放宣传材料、网站、新媒体、知识问答等方式进行宣传，全年印发宣传材料 1 万多份，编发《营商环境工作动态》24 期 160 个经验做法，被自治区政务网采用 11 篇。制作专题宣传片推送“易办·吴优”抖音作品，着力营造“人人都是营商环境”的浓厚氛围。二是**围绕政府自身建设强化信息公开**。持续做好机构职能、财政预决算等基础领域信息公开，将《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》《2022 年度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部门决算》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。三是**扩大政策精准推送**。依据企业开办信息，建立企业标签，精准政策匹配，实现部门联动，主动汇集各类惠企政策，上线推送政策 871 个，推动“企业找政策”到“政策找企业”的转变，实现“智能推送、直达快享”。四是**深度推进政府开放**。10 月 15 日，组织开展了以“乘主题教育东风 创政务服务佳绩”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，邀请政协委员、交易主体代表、企业和群众代表等，参观业务办理、热线接听、项目招标等业务现场，加深群众对审批服务管理工作的了解。

（二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本机关 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